

内蒙古开放大学



关于 2024 秋季学期学籍异动工作要求的通知

为确保 2024 秋季学期学籍工作的顺利进行，根据国开的学籍管理要求，学籍异动工作将于 2024 年 9 月 2 日开始，一平台省际转学，省内转学转专业截止时间是 9 月 22 日，各分校及学习中心要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学生的转学、转专业等工作，保证选课等后续工作的顺利推进。

2024 秋季学籍异动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转学、转专业

认真填写申请表、学籍异动表并加盖分校公章，相关纸质材料需分校及学习中心保留存档。分校须通过国家开放大学“一平台”教务系统（以下简称“教务系统”）上传相关电子材料。

二、退学

1. 2024 年 10 月 11 日之前，教学点在教务管理系统完成退学申请、审批，相关纸质材料需分校及学习中心保留存档。

2. 注意：

（1）退学申请必须是学生本人提出自愿退学，申请表需要学生本人签字，下面附电话号码；

（2）每页经办人签字，末页分管领导签字（均为手签）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赫婷

联系电话：0471-4601609

附件：

- 1、国家开放大学省际转学申请表
- 2、国家开放大学省际转学（转出转入）汇总表
- 3、国家开放大学学生转学申请表
- 4、国家开放大学学生转学审批表
- 5、国家开放大学转专业申请表
- 6、国家开放大学转专业审批表
- 7、国家开放大学学生自愿退学汇总表
- 8、国家开放大学学生自愿退学申请表

内蒙古开放大学教务处学籍科

2024年9月2日

学籍管理专用章
15010510021220